中共新丰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关于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5年9月中旬至12月中旬，县委第四巡察组对县直机关工委进行了巡察。2026年3月5日，县委巡察组向县直机关工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

县直机关工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从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坚决扛起主体责任，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格的要求、最有力的措施，以巡察整改的实效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政治引领，以高度政治自觉抓整改。坚持将抓好抓实巡察整改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反馈会议结束后，工委常务副书记第一时间主持召开班子会议，传达学习巡察反馈

意见，专题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2026年3月18日，工委研究制定了《关于落实县委第四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全体干部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2026年6月16日，召开领导班子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逐一对照检查，主动认领问题，深入剖析根源，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切实增强抓整改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二）强化组织领导，以强烈责任意识抓整改。主要负责同志主动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成立由常务副书记任组长、副书记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统筹协调。对照42个问题逐条梳理细化，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人，实行挂图作战、对账销号。领导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做到定人定责定时限，实现层层抓落实。

（三）强化结果运用，以标本兼治导向抓整改。坚持以巡促改、以巡促治，实现“当下改”和“长久立”并举，做到标本兼治。通过落实整改任务、建立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18个，有效推动县直机关工委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以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为县域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组织动能。

二、盯住巡察反馈指出的问题，逐条逐项真改实改，巡察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第一方面问题：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深入，推动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还有差距

1.针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本行业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不够全面，存在缺学、漏学现象问题。

一是3月22日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新学习2023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的重要指示。二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及时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尤其是关于机关党建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

2.针对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开展不够到位问题。

一是完善《县直机关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明确每期至少2人作重点发言,发言须结合本职工作实际谈认识、提举措。二是科学制定《2026年县直机关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结合单位当年重点工作和上级要求确定学习主题。三是优化学习内容，合理安排学习频次和节奏，原则上每次集中学习聚焦1个主题，提高学习成果转化运用水平。

3.针对学习教育开展不扎实、会议记录不严谨问题。

一是制定了《县直机关工委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方案》，严格开展理论学习，建立了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学查改一体推进。二是根据县委安排，指导督促未设党组的20个基层党组织扎实开展学习教育。三是加强工委办公室人

员业务管理，分管领导亲自把关学习教育会议记录，确保记录真实、完整、严谨。四是加强工委党支部工作手册的定期复查，对记录不规范等问题及时纠偏，压实责任。

（二）指导所属单位基层党组织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不够到位，未能有效压实责任

1.针对指导基层党组织加强党建阵地建设推进力度不够，部分党员活动室“六有”不达标问题。

一是加强党建阵地建设，工委班子成员分工负责指导联系点，对部分党支部党员活动室“六有”不全问题逐项指导督促配齐。二是指导6个党组织对标“六有”标准，进一步落实好设施配置、制度上墙、内容更新等整改任务。

2.针对审核把关不严谨问题。

一是严把组织生活会质量，对缺少对照检查材料和批评环节的党支部，督促指导加强党务知识学习，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二是规范党费收缴和党务管理，督促相关问题单位按标准重新核算党费基数，补缴齐党费，规范党务公开栏内容。三是加大党务干部队伍培训力度，指导4个党组织规范填写《党支部工作手册》。四是严格落实发展党员程序，督促指导责任单位严格落实发展党员工作程序，严格把关发展对象政审材料。

3.针对部分党支部换届督促不力问题。

一是指导督促3个党组织按规定时间完成换届工作。二是建立健全到期换届提醒机制，对2026年到期换届的党支部做好提醒工作，及时审批党组织按期换届请示。

（三）推动机关党建工作的思路不清、办法不多，没有充分发挥党建考核“指挥棒”作用

1.针对考核指标内容虚化、针对性不强问题。

一是对党建考核指标进行了调整和完善，日常考核增加了党建工作质量方面的内容。二是优化党务工作者培训班课程内容，进一步提升党务工作者的综合能力和党建工作质量。三是对下属支部党务工作者进行摸排，掌握各党组织党务工作者情况。

2.针对考核分值权重设置不够科学问题。

对党建考核指标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党建考核评分指标更趋向可量化的实绩成效，机关党建考核在单位年度绩效考核的权重由原来的9分提高至15分,日常考核增加了党建与中心工作融合发展等内容。

3.针对在考核中发现的问题跟踪问效不够，没有形成“考核—反馈—整改—提升”工作闭环问题。

一是完善“考核—反馈—整改—提升”工作链条，限期整改。二是对下属党支部会议记录不规范等问题，建立问题台账，结合实际指导督促所属党支部整改。三是5月份工委到3个责任单位开展现场指导整改。

4.针对党建考核不严谨问题。

一是2026年初对党建考核指标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并认真抓好考核分数的统计和复核。二是实行考核“初审+复核”双人审核机制，确保考核过程严谨。

（四）对所辖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存在薄弱环节，全面从严治党压力传导层层递减

1.针对纪律作风建设抓而不实，警示震慑效应不足问题。

一是到单位调研指导强调纪律作风建设的重要性，督促所属基层党组织常态化抓好党员干部作风纪律教育。二是将纪律教育、警示教育纳入2026年党务培训班课程，用好近年来机关党员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教材，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2.针对党务工作者队伍建设较弱，基础支撑乏力问题。

一是优化2026年党务工作者培训课程内容,增加最新党务知识和党内法规条例学习内容。二是常态化督促下辖党支部重视党务工作者培养，杜绝出现由党外干部负责党务工作等不规范情况。

3.针对党员管理存在盲区，精准施策不够问题。

一是对所属党组织开展流动党员摸底排查，各单位建立起流动党员花名册。二是不定时抽查各单位流动党员管理情况，指导各单位执行好流动党员管理相关规定。

（五）党建与业务融合不够紧密，机关党建工作创新创优力度有待加强

1.针对党建考核没有严格按考核方案执行问题。

一是完善党建考核指标，将考核内容进一步细化，确保考核事项与方案要求一一对应。二是日常考核增加了党建工作质量和党建促中心工作方面的内容。三是考核前工委集中学习了考核方案和评分标准，明确考核指标体系及评分依据，实行考

核结果双复核。

2.针对示范创建活动带动效应减弱，“四强”党支部创建工作呈现降温趋势问题。

一是发出开展第三批县直机关“四强”党支部评定的通知，指导所属党组织积极参与“四强”党支部建设。二是计划年底开展“四强”党支创建集中展示会，推广先进经验做法。

3.针对机关工作创新创优竞赛的活动发动和典型挖掘不够深入问题。

一是成功举办第四届县直机关工作创新创优竞赛，简化了竞赛环节和优化评分规则，注重优秀成果转化为破解难题、推动发展的实际效能。二是计划年底将获奖优秀作品连同机关党建品牌一起开展集中展示会，推广先进经验做法。

（六）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阵地建设与管理存在短板

1.针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领导干部带头作用缺失问题。

一是压实意识形态工作领导责任，及时发文调整人事变动后工委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二是制订《县直机关工委意识形态工作管理制度》，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班子成员述职述廉、对照检查材料内容，客观反映分管领域履职情况及风险研判。

2.针对制度执行存在偏差问题。

一是制订《县直机关工委公文审核校对管理制度》《工委信息发布审批制度》，发文严格执行先审批后发布程序，规范

填写审批表。二是指定办公室负责新媒体平台管理，对单位内容的实体宣传栏进行全面排查，及时更新。三是论坛讲座审批均按县委宣传部要求执行，严格审核报告人信息和课件内容，按规定流程办理报备手续。

3.针对保密工作存在风险隐患问题。

一是制订县直机关工委内部的《保密管理制度》《公章管理制度》《计算机信息保密制度》等制度。二是办公室严格执行涉密文件、公章保管存放规定，完善收发文登记。三是办公室加强了工作微信群管理,未出现在粤政易工作群发涉密文件。四是全面进行了办公电脑涉密安全排查，安装齐备办公电脑杀毒软件和漏洞修复。3 月份开展了上半年保密及意识形态专题研判部署会。

第二方面问题：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问题

（一）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够严格，“四风”问题仍然存在

1.针对落实党内关怀帮扶政策存在偏差问题。

一是 2026 年上半年对所属党组织的节日慰问对象进行摸底调查，了解掌握各单位上报对象情况，综合考虑单位行业属性，合理分配慰问名额。二是根据各党支部上报的老党员、困难党员困难程度进行排序，将较困难且符合慰问条件的党员上报上级党组织审批。

2.针对工会经费使用不规范问题。

一是补收了未按时缴交的工会费。二是制订《县直机关工

委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工会资金管理使用，规范工会会员管理制度，完善了工会费报销手续。三是2025年底选派了1名财会人员参加县总工会组织的工会费管理业务培训。

3.针对误餐费补助发放不规范问题。

一是规范了误餐费发放规定，将重复发放的误餐费和不符合规定发放的误餐费退回国库支付中心。二是制订《县直机关工委加班管理制度》，完善工委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报销程序。三是对财会人员开展了谈心谈话，明确今后业务学习要求和严肃财经纪律，今年上半年未出现违规发放补助现象。

（二）财务制度执行不够严，资金监管不到位

1.针对财务报销审核把关不严问题。

制定《县直机关工委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工委内部财务管理规定，规范了报销手续。

2.针对政府采购程序执行不够严格问题。

一是制订《县直机关工委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组织了财务人员对采购业务进行学习。二是补充完善采购资料9份。三是2026年上半年共发生政府采购2宗，均严格执行工委内部采购审批手续，严格按照采购程序进行采购。

3.针对公务接待把关不严问题。

制订《县直机关工委公务接待管理制度》，组织了财务人员集中学习，严格公函前置审批，完善接待审批手续，规范接待费用结算管理。

4.针对违规挤占专项经费问题。

一是组织财务人员学习了《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法》等相关财务知识。二是今年2项党建专项经费均严格按财政局审批的绩效目标开支。三是重新修订了《工委财务管理制度》，终止了县直机关工委与韶关秉丰财税公司的会计代理合同。

（三）公务用车管理不规范，日常监管存在漏洞

1.针对公车管理审批手续不完善问题。

一是分管领导对单位司机和办公室主任开展谈心谈话，提醒及时纠错，明确今后公车维修和出车审批新要求。完善了公车维修、使用审批方面问题的资料。二是完善了《县直机关工委车辆管理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今年以来均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维修审批制度，严格执行公车使用审批流程，未出现违规用车现象。

2.针对未按规定范围使用公车问题。

完善了《县直机关工委车辆管理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今年以来均严格执行公车使用审批流程,未出现违规用车现象。

3.针对运行监督缺失问题。

一是完善了《县直机关工委车辆管理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今年以来均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维修审批制度。二是加强报销审核。已核实清楚油卡和用车平台数据不相符的原因，今年上半年做到平台数据、油卡、报销单三方面同步核实。

第三方面问题：聚焦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有偏差，对党风廉政建

设责任的重要性认识不足

1.针对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研究部署缺位、学习研讨不足问题。

一是3月份工委召开了年初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深入分析形势并部署年度任务。二是规范“第一议题”学习，班子成员会上逐一谈认识、谈思路，主要领导作点评总结，学习全程纪实。三是班子成员对分管领域加强日常教育管理，形成层层传导压力、逐级落实责任的工作格局。

2.针对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及防控措施不扎实问题。

一是制定工委班子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按照班子成员分工逐条分解责任事项，做到责任分解到人。二是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聚焦财务管理、项目采购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全面梳理潜在风险点。

3.针对廉政谈话流于形式问题。

一是实行“一把手”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负责人常态化谈心谈话机制，主要领导带头与基层党组织负责人谈心谈话。二是班子成员认真填写《新丰县领导干部谈话记录本》，分管领导定期抽查谈话记录，重点检查记录是否规范完整、签字是否合规。

（二）选人用人工作存在不足

1.针对干部选拔任用程序规范性有待加强问题。

一是新制定《县直机关工委股级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制度》，明确工委股级干部选拔任用必需按此制度执行，分管领导做好

贯彻落实监督。二是严格落实“凡提四必”工作，规范征求纪委监委、政法委等部门意见，严格落实廉政意见“双签字”。三是梳理纪实台账，完善了股级干部推荐考察纪实材料。四是明确了今后工委提拔股级干部严格执行干部任前公示规定，确保不少于5个工作日。

2.针对干部日常监督管理不严格问题。

一是全面清查单位人员出入境证管理现状，去年以来未发生干部职工违规出入境现象。二是建立起证照管理专用台账，全体干部职工出入境信息在公安机关备案完毕。三是对违规出入境责任人开展谈心谈话，引以为戒。工委党员干部重新学习《县直机关工委出入境管理制度》，要求党员干部明纪律，守规矩。

3.针对公务员考核政策执行不够扎实问题。

一是新制订《县直机关工委公务员平时考核办法》并严格执行制度，2026年工委第一、二季度公务员平时考核结果均经班子会讨论并及时公示。二是在县直机关工委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上，全体人员重新学习了新制定的《县直机关工委公务员平时考核办法》。

4.针对干部人事档案信息管理基础工作薄弱问题。

一是对现职干部档案进行全面清查，更新完善在职干部人事档案资料。二是明确工委办公室负责单位人事档案管理，实行档案动态更新，材料经分管领导审签后及时移交归档。三是新制订了《县直机关工委档案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制度。

（三）基层党组织建设不够扎实，存在短板和弱项

1.针对党支部手册管理使用不规范问题。

一是今年上半年工委组织了1期党务工作培训班，课程安排学习了《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及支部手册填写规定。二是指导下属党组织对以往记录不齐全现象，在今后工作中要举一反三，及时纠正。三是加强了工委支部工作管理，党支部组织委员负责工委支部资料整理保管工作。

2.针对组织生活会不够严肃问题。

一是组织工委全体党员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组织生活规范要求。二是工委2025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会上，参会党员对标对表严格落实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贯彻落实批评与自我批评的要求，并作表态发言。三是规范会议记录格式，党支部组织委员负责资料整理归档。

（四）内部管理存在短板

1.针对内部制度建设不健全问题。

一是新制定工委内部管理制度12个,在原来基础上完善内部管理制度6个，细化了财务、接待、公车管理等具体条款。二是定期对制度执行情况开展内部检查，真正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

2.针对档案管理不规范问题。

一是工委对2024、2025年档案全面清查，按年度、类别重新分类归位，错放材料全部整改到位，实现归档准确有序。二

是统一规范档案盒，完善卷内目录和标签，档案标识清晰、分类科学。三是制定了《县直机关工委档案管理制度》，明确了办公室负责档案管理。

3.针对材料存在明显瑕疵问题。

一是制定《县直机关工委公文审核校对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公文材料“三审三校”机制。二是工委上半年会议记录均经班子成员严格审核，记录内容与会议签到表、现场照片等逻辑一致。三是工委办公室指定专人负责平时档案收集整理，按月归档，年终集中查漏补缺。

第四方面问题：聚焦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方面

针对上一轮巡察指出的部分问题整改不彻底问题。一是对上一轮巡察反馈问题及本轮新发现问题，建立“问题清单+整改台账”，逐项核查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二是将意识形态、“三会一课”、基层调研、制度建设等问题纳入工委本轮巡察集中整改一并落实。三是形成主要领导为整改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各股室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工委将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以更严的标准、更实的作风持续抓好巡察整改后续工作，巩固拓展整改成果，持续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

一是持续强化政治引领。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关于机关党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

神，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工委落地落实。

二是持续强化跟踪问效。坚持整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对已完成的整改事项，定期开展“回头看”，查看问题是否彻底解决、制度是否健全完善，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三是持续完善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将巡察整改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为制度规范。对已修改完善的各项制度，抓好执行落实，真正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

四是持续推动成果转化。把巡察整改成果与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结合起来，与完成年度机关党建重点任务结合起来，巩固拓展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全面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 0751-2252362；新丰县丰城街道迎宾路 1 号；邮政编码：511100；电子邮箱：xfzsgw@126.com。

中共新丰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